

汕头市水务局文件

汕水许决字〔2025〕13号

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二期工程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我局于2025年9月25日受理你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500MB2D69628D）提交的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二期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审批申请等材料，并组织专家对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进行了技术评审。经审查，该申请符合法定条件，根据《广东省水土保持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三十二条第一项，决定准予行政许可。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申请材料，广东汕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二期工程项目位于汕头市濠江区东湖片区教育园区北侧。建设内容包括：场地平整工程、边坡防护工程、土建工程、安装工程、装饰工程、其他配套工程等内容。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7.245 公顷，其中永久占地 7.071 公顷，临时占地 0.174 公顷，土石方开挖总量为 16.506 万立方米，回填总量为 9.237 万立方米，借方 0.059 万立方米，弃方 7.328 万立方米，概算总投资 61884.61 万元。项目于 2024 年 9 月开工，计划于 2026 年 11 月完工，总工期 27 个月。

二、项目水土保持方案主要意见

（一）基本同意建设期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7.245 公顷。

（二）同意项目执行南方红壤区水土流失防治一级标准。

（三）同意水土流失防治目标为：水土流失治理度不低于 98%，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不低于 99%，林草植被恢复率不低于 98%，林草覆盖率不低于 24.33%。

（四）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及分区防治措施安排。

（五）同意项目建设期水土保持补偿费为 43471.20 元。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 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水利厅关于规范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标准的通知》（粤发改价格〔2021〕231 号），对于一般性生产建设项目，按照征占用土地面积一次性计征，本项目需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的面积为 72451.27 平方米（不足 1 平方米的按 1 平方

米计),每平方米0.6元,需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为43471.20元。根据《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财综〔2014〕8号)第十一条规定,“建设学校、幼儿园、医院、养老服务设施、孤儿院、福利院等公益性工程项目的”免征水土保持补偿费,本项目属于学校公益性工程项目,免征水土保持补偿费。

三、有关工作要求

(一)你单位应依法履行水土流失防治责任,严格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水土保持设施应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制度。

(二)你单位要加强对水土保持工作的组织管理,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分解细化到具体部门和各参建单位。同时要按相关规定制定项目水土保持工作管理制度,确定水土保持目标、任务与要求,落实责任跟踪与奖惩措施,定期检查落实。

(三)你单位要严格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要求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各类施工活动要严格限定在用地范围内,严禁随意占压、扰动和破坏地表植被,做好表土的剥离、保存和利用。加强临时用地管理,及时落实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做好弃渣综合利用,建设过程中如产生弃渣,要及时运至方案确定的专门场地;根据方案要求优化施工工艺、合理安排施工时序和水土保持措施实施进度,施工建设期间应注重做好临时排水、拦挡、苫盖等措施,严格控制施工期间可能造成水土流失。施工结束后,及时恢复迹地植被。

(四) 你单位要落实措施，加强水土流失动态监控。

(五) 你单位要落实水土保持监理工作制度，及时做好水土保持分部工程及单元工程的验收工作，确保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质量和进度。

(六) 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经批准后，如工程扰动新涉及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或者重点治理区，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或者开挖填筑土石方总量增加 30%以上，表土剥离量或者植物措施总面积减少 30%以上，或者水土保持重要单位工程措施发生变化，你单位应当补充或者修改水土保持方案，报我局审批。因工程扰动范围减少，相应表土剥离和植物措施数量减少的，不需要补充或者修改水土保持方案。

(七) 在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弃渣场以外新设弃渣场的，或者因弃渣量增加导致弃渣场等级提高的，你单位应当在弃渣前编制水土保持方案补充报告，报我局审批。

(八) 项目在竣工验收和投产使用前，你单位应对项目整体水土保持设施进行自主验收。在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通过后 3 个月内，向我局报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材料，并接受验收核查。水土保持设施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生产建设项目不得投产使用。

(九) 请配合做好监督检查工作。我局以及项目所涉及区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将对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情况开展监督检查，你单位应配合做好相关工作。

（十）本许可文件自批准之日起有效期限3年。在许可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的，你单位应在许可文件有效期届满的30个工作日之前向我局申请重新审核。项目在许可文件有效期内未开工建设也未申请重新审核的，或虽提出重新审核申请但未获批准的，本许可文件自动失效。



抄送：汕头市税务局，濠江区农业农村和水务局，汕头市韩江建设有限公司。

汕头市水务局办公室

2025 年 11 月 7 日印发
